

A
公开

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办〔2024〕98号

关于对常州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提案 第124号的答复

民盟常州市委员会：

你们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中小学教育评价改革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教育评价改革牵动着教育发展的全局，牵引着教育领域的综合改革，塑造着良好教育生态，是教育领域改革“最硬的一仗”。常州市教育局对照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发〔2020〕19号）和省委、省政府《江苏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苏发〔2021〕35号）相关要求，深入实施教育评价改革，加快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常

有优学”城市名片。

一、树立科学成才观，系统推进评价改革

(一) 全面落实“五育并举”。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德育工作顶层设计，完善“七彩德育”体系。激发学生学习兴趣，着力学生素质培养，统筹全市467个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和学校科技场馆资源，构建全市域科学教育同盟。深化学校体育改革，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提高审美与人文素养，推行实施“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相结合的教学模式，每位学生至少掌握一项艺术技能。出台施行全国首部劳动教育地方性法规《常州市劳动教育促进条例》。根据《常州市中小学生劳动实践活动指导意见》，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运行“享去·常州”劳动教育APP电子化评价平台，将劳动素养纳入全市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二) 优化综合素质评价。充分发挥考试评价的诊断、导向与发展功能，破除用分数给学生排名、贴标签等违背教育规律的做法。结合常州教育教学实际，进一步调整和细化指标考查要点，形成包括品德发展、身心健康、兴趣特长、学习动力、学业负担等5个方面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指标框架。2023年，常州市入选教育部信息技术支撑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试点实验区，6个辖市区和经开区的45所中小学参与试点。聚焦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结合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对学生“自主发展、文化修养、社会参与”3个维度、10个指标的学生综合素质给予客观分析，生成学生综

合发展分析报告，更好帮助学校和家长了解孩子成长发展状态、更精准把握孩子的优势与特长。常州市《基于“数字画像”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研究》《创想育人视域下的小学生综合评价体系探索》入选省教育厅改革试点项目，《创想育人视域下的小学生综合评价体系探索》入选省评价改革优秀案例。

（三）引导转变成才观念。全面构建中小学学生发展指导体系，普遍建立中小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推行中小学全员导师制，出台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意见。推进中小学职业启蒙教育，加强中学普职融合教育，系统实施生涯规划指导。依托职业体验中心或综合实践基地，集中实施技术课程实践活动。强化家校共育，成立长三角地区唯一的市级家庭教育研究院。2023年，全市家长学校开展家庭教育讲座3836场，打造“父母学堂”品牌课程84场，推出“你的心事有我愿意听”融媒体专栏和“家教解惑”有声读物，将科学家教送到千家万户，引导社会和家长形成科学的教育质量观、成才观，为孩子打造良好的成长环境。

二、突出师德师风，打造“四有”好教师团队

（一）坚持师德第一标准。严格把好教师入口关，在全省率先实施新教师入职职业素养测试及准入查询制度，将遵纪守法、思想品行良好作为新教师入职首要条件。建立师德失范负面清单，全覆盖查询教师、工勤人员违法犯罪记录，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制度。优化教师荣誉制度，深化师德标兵、师德模范、光荣在岗三十年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推优选树工作，逐渐探索出

具有常州特色的教师全生命周期师德引导规范机制。

(二) 推进教师评价改革。整体优化教师职称评聘、专业成长、评优评先等机制，探索构建目标更加科学、内容更加健全、方式更加多元、反馈更加有效的评价体系，积极营造教师更加认可、学生更加喜爱、家长更加支持、社会更加满意的评价生态，力争形成教师人人尽展其才、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全市现有市级“四有”好教师团队 103 个、省级“四有”好教师团队 9 个。推进“龙城好教师”培育项目，研制“1+N”成长营方案，助力培育高层次人才。发挥人工智能支持教师专业发展优势，完成初高中学段青年教师 AI 场景化实操演练课程 16 个，辐射青年教师 1500 人次。

(三) 深化绩效分配改革。建立中小学教师与公务员工资收入水平长效联动机制，统筹提升各学段教师收入水平。实行“1+X”绩效改革，建立“多劳多得，优绩优酬，责重多得”的绩效分配制度，先后设立了优秀教育人才奖励绩效、融合教育促进绩效、拔尖创新人才培育激励绩效、课后服务补助等专项资金，打破了“大锅饭”局面，形成了科学、高效绩效分配体系。

三、扎实推进“双减”，构建良好教育生态

(一) 全面推进课堂增效减负。全覆盖开展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督查，促进学校完善落实教学常规管理制度。出台《关于全面改进和加强中小学作业管理的指导意见》，发布《常州市中小学作业管理十项严禁》，全面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我市 3 个作业管

理案例入选教育部学校落实“双减”典型案例。启动实施校本作业编写工程，让作业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力争让不同的学生有不同的作业。出台《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中小学课堂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深化“双减”“双新”背景下的课堂教学改革。3所学校获评省“双减”示范创建学校，5个案例入选省教育厅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成效显著典型案例。

(二) 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全面加强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防范治理，着力构建街道（乡镇）、社区（村）动态排查机制。紧盯寒暑假、节假日、休息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排查和专项治理，防止学科类培训机构采取“上天、入地、穿马甲”等方式顶风培训。加强校内宣传，做到师生员工、学生家长对校外培训政策人人知晓、项项清楚，并不断扩大社会知晓面，形成家校社共育合力。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文广旅、市体育局联合开展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白名单”申报工作，全市已分三批公布“白名单”培训机构395家，制定《关于规范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意见》，健全和完善优质校外教育资源进校机制和保障机制，使其成为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满足学生多样化需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三) 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推进学校主动发展战略20年，深入开展集团化办学16年，6个区创成“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钟楼区入选“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先行创建区”。发挥学校办学自主权，提升区域办学品质，目前共有省市级内涵

建设项目 550 余项。将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相关评价指南融入优质学校建设，省市优质幼儿园覆盖率达 94%，优质义务教育学校占比 88.22%，三星级及以上普通高中占比 88.57%。创新设立“1+N+R”片区联动形式，重点推进“名特优”教师交流轮岗。“十四五”以来，全市共 6680 名教师参加交流轮岗，其中骨干教师 3371 名，交流轮岗人数占应交流轮岗人数的比例达 24.14%，骨干教师交流轮岗人数占交流轮岗人数的比例达 50.46%，全市师资配备趋向优质均衡。

下一步，常州市教育局将瞄准目标，坚定信心，持续发力，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责任感，深入推动基础教育育人方式变革、不断完善多元参与的教育评价体系、全力打造教育家型校长和教师队伍，为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谱写“常州篇章”，贡献“常州力量”。

签发人：完利梅
经办人：王蔚
联系电话：85681361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秘书处。